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坤村
電話：06-2991111#8320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qqgogogo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217187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六 (1718722A00_ATTCH4.zip、1718722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學年度外縣市入學臺南市國民中學新生調查表」1份，請貴局（處）協助轉知所屬國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入學要點辦理。
- 二、如有設籍本市之應屆國小畢業生有意就讀本市國中者，請原就讀學校於113年3月1日（星期五）前，依旨揭調查表格式造冊送達該學區國中，俾利進行審查作業以寄發入學通知單。
- 三、外縣市國小畢業生入學本市國中造冊完成日期為113年3月8日。新生報到時請攜帶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各1份。
- 四、本市國中入學類型區分如下：
 - (一)一般入學類型學校：須設籍於該校基本學區或共同學區內始得報到入學。
 - (二)自由入學類型學校：設籍於本市可報到入學。
 - (三)總量管制類型學校：113學年度總量管制學校計有：復興國中、建興國中、九份子國中小、昭明國中、沙崙國



中、鹽行國中等6校，須依各校管制入學順位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除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各1份外，並攜帶下列文件之一送審登記排定順位：

- 1、自有房屋所有權狀。
- 2、法院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證明。
- 3、公家宿舍配住證明。
- 4、其他居住事實證明（請逕洽欲就讀國中）。

(四)私立國中：當年度國民小學畢業及修業期滿學生可登記入學。

五、有關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表及入學類型等資料，請至本局網站 (<https://www.tn.edu.tw>) 洽公資訊—文件下載—課程發展科—「臺南市113學年度學區、入學類型」項下查詢。

六、檢附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普通班新生登記報到期程表1份。

正本：各縣(市)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臺南市政府除外）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